

海安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海农〔2024〕199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专项 生猪稳产保供政策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区(镇、街道)农业农村和社会事业局、驻镇畜牧兽医站、各项目实施单位:

现下达《2024 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专项生猪稳产保供政策项目申报指南》，请各区(镇、街道)、各驻镇畜牧兽医站对照申报要求，组织各项目实施单位积极申报。

一、支持对象

生猪规模养殖场，优先支持各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和已在“省农业农村厅财政专项执行信息管理系统”进行项目储备的单位。

二、支持内容

1. 生产设施设备改造提升。支持生猪规模养殖场的新（改、扩）建；支持饲喂（笼器具、栏舍等）、环境监测控制、性能测定、消毒防疫等设施装备的购置、更新等。
2. 不支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建设内容。

三、申报条件

1. 符合《海安市畜禽养殖区域划分管理办法》中关于养殖区域的设置及管理要求；改扩建养殖场通过养殖污染治理核查验收，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两部门发文公布；有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环评验收报告等与养殖规模相应的环保手续。

2. 改扩建养殖场应在农业农村部“直联直报平台”上登记备案，取得畜禽养殖代码。

3. 申报企业及法人征信记录良好，无违禁投入品使用记录，近三年未发生畜产品质量事故和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4. 改扩建养殖场有《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种畜禽生产企业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5. 新建养殖场规划合理科学，通过相关组织或专家组的认证；改、扩建养殖场建设项目布局合理，促进原养殖场建设规划更趋科学。

四、补助标准

专项资金对于 2024 年 1 月 1 日之后建成，未享受财政资金

扶持的建设内容予以补助，原则上，单个项目财政资金补助金额不超过建设内容总投入的 30%，补助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

五、申报程序

实施主体填报《海安市财政支农竞争类项目立项申请表》(附件 1)《省以上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附件 2)，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附件 3)及项目实施方案(附件 4)，所在区(镇、街道)组织对各申报主体的基本条件进行预审，并对其真实性、可行性负责；各区(镇、街道)将预审通过的项目资料(1 套)报市农业农村局。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 年 12 月 10 日。

联系人：薛国平，电话：13706276040。

- 附件：
1. 海安市财政支农竞争类项目立项申请表
 2. 省以上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
 3. 提供佐证材料目录
 4. 项目实施方案



附件 1

海安市财政支农竞争类项目立项申请表

申报单位（公章）：

申报专项名称	省级现代农业发展专项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建设地点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方案					
建设内容	单位	数量	总投入额 (万元)	其中拟申请 财政补助额	建设进度 (已开工建设内容请注明 开工日期)
1.					☐ 未开工 ☐ 已开工(年 月)
2.					☐ 未开工 ☐ 已开工(年 月)
3.					☐ 未开工 ☐ 已开工(年 月)
....					
合 计					/
建设期限	年 月 至 年 月				
驻镇畜牧兽医站意见:					
(公章)		监管员签字:		站长签字:	
年 月 日					
区(镇、街道)农业农村和社会事业局意见:					
(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区(镇、街道)管委会(政府)意见:					
(公章)		分管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申报材料还需提供：实施主体营业执照、开户银行手续、土地利用手续、平面图和现场照片以及其他符合申报条件的相关佐证材料。

附件 2

省以上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

项目申报单位（公章）：

申报专项名称	省级现代农业发展专项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申请财政资金 (万元)	
项目实施 目标内容			
项目实施单位责任承诺			
本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所申请列示的建设内容均为新建，真实可靠，符合单位实际情况，投资单价及投资预算测算符合市场实际。项目下达后，我单位将严格对照项目实施方案规定的建设内容，在规定建设期内，将项目全部实施到位。工程价款将全部通过银行支付。项目所需自筹资金由我单位通过自有资金筹集。所有申报材料和建设内容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关责任，接受在海安信用网曝光公示并记入海安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的处理方式。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使用，如有违规，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财务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负责人（签名）：		日期：	

附件 3

提供佐证材料目录

一、符合申报主体资格、申报条件的佐证材料

根据需要选择提供下列证明材料：营业执照、畜禽养殖代码、开户银行手续、土地利用手续、通过养殖污染治理核查验收文件、环境影响评价资料、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实施单位信用证明等。

二、项目平面图

请在平面图中标注出建设点位及相应的建设内容。

三、建设内容的佐证材料

对照《海安市财政支农竞争类项目立项申请表》（附件 1）内的建设内容，提供建设点位现状图片（彩色打印），以及能佐证建设数量、建设标准、资金投入等的证明材料。

四、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见附件 4

五、材料要求

证明材料，请一律提供复印件，加盖项目实施单位公章。

六、评审现场汇报

项目实施单位做好评审现场汇报准备，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附件 4

2024 年省对市县农业相关专项 转移支付项目实施方案

专项名称：省级现代农业发展专项

工作任务名称：生猪稳产保供

实施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江苏省农业农村厅制

一、实施范围

建设地点位于 镇 村 组

二、实施内容

分项描述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及资金投入。

(一)

(二)

(三)

.....

三、经费预算

(一)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入)资金 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万元；实施单位自筹资金 万元。

(二)明细预算。

单位：万元

实施内容	资 金 来 源				
	合 计	省级财政 补助资金	市县财政 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 自筹资金	其他资金
(一)					
(二)					
(三)					
.....					
合 计					

四、实施进度

本项目实施期限为 年，时间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一)

(二)

(三)

五、绩效目标

选填 2-3 项主要指标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		质量指标		
3		时效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6		经济效益指标		
7		生态效益指标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9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抄 送：存档。

海安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4年11月25日 印发
